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。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5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平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《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公司对外报出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2. 《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

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桑普新源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有利于满足桑普新源的资金需求，支持其发展。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规定的决策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0 日